附件

深圳标准专家库备选专家信息登记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照 片 |
| 民 族 |  | 技术职称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单位性质 | 1、国有企业2、民营企业3、科研院所4、大专院校5、行业协会6、政府机构7、外商独资企业8、中外合资、中外合作或外方控股企业9、其他 [ ] |
| 单位地址 |  |
| 行政职务 |  | 所属行业 |  | 熟悉专业有何特长 |  |
| 邮政编码 |  | 单位电话 |  |  传 真 |  |
| 联系方式 |  | 电子信箱 |  |
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 | 学 历学 位 | 全日制教育 |  |
|  | 在职教育 |  |
| 外语熟练程度 ( )英语 ( )法语 ( )德语 ( )日语 ( )俄语 ( )其他  1．流利 2. 中等 3. 入门  |
| 简 历 |  |
| 曾负责标准科研项目或制修订的标准项目、主要职责 |  |
| 有何著作、学术论文，发表时间、发表刊物名称 |  |
| 参加何种学术组织或TC/SC/WG、担任何种职务 |  |
| 受过何种奖励 |  |
| 填表人申明 | 1. 本人保证所填写资料属实； 2. 保证遵守相关规章制度； 3. 若有不实之处，本人愿意无条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 填表人签字：年 月 日  |
| 所 在 单 位 意 见（盖 章） | 单位负责人（签 章）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本表控制在两页，正反两面打印**填表说明**

1.“深圳标准专家库备选专家信息登记表”需本人签字，单位盖章后双面打印。

2.“出生年月”栏中填写出生年月，填写时，年份一律用4位数字表示，月份一律用2位数字表示，如“1972.05”。

3.“所属行业”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(GB/T 4754-2011)中行业分类代码填写。具体如下：

A农、林、牧、渔业

B采矿业

C制造业

D 电力、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

E 建筑业

F 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

G 信息传输、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

H 批发和零售业

I 住宿和餐饮业

J 金融业

K 房地产业

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
M 科学研究、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

N 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

O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

P 教育

Q 卫生、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

R 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

S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

T国际组织

4.“学历学位”栏分为全日制教育和在职教育两类。填写的具体要求是：

（1）“学历”应填写接受相应教育的最高学历。各类成人高等院校毕业生，应以国家教育行政部门或经其认可的部门、单位出具的学历证明为依据；接受党校教育的，以各级党校出具的学历证明为依据。不能随意填写“相当××学力”。

（2）“全日制教育”栏填写通过全日制教育获得的最高学历；“在职教育”栏填写以其他学习方式获得的最高学历。“毕业院校系及专业”栏填写与学历相对应的毕业院校、系和专业。

（3）1970-1977年恢复高考制度以前入学的高等院校毕业生，填写“大学普通班”学历。

（4）接受学历教育“结业”或“肄业”的，应予注明，如：大学结业、研究生肄业等。

（5）高中及以下学历，“毕业院校系及专业”栏不填写。

（6）获得学历同时也获得学位的，应同时填写，并写明何学科学位。如，通过全日制教育获得了大学本科学历、理学学士学位，就在“全日制教育”栏中填写“大学理学学士”。

（7）获得学历但没有学位的或以同等学力攻读并获得学位的，按获得的学历或学位如实填写。如果一个人同时有这两种情况，且分别为其最高学历、学位，则这两种情况均填写。如，通过在职学习，先获得研究生学历（没有学位），后又以同等学力攻读学位，获得了经济学硕士，则在“在职教育”栏中填写“研究生经济学硕士”（在一栏中分两行填写），“毕业院校系及专业”栏相对应地要将两个毕业院校、系及专业填入。